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拟对 BOT 业务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

本次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二）变更原因

目前，公司的 BOT 项目运营收入主要包括发电收入、垃圾处理服务收入、污泥处理服务收入和污水处理收入等，其主要客户涉及政府客户、电网公司及其他客户，结合各类客户信用特征，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基于共同风险信用特征，对 BOT 业务应收账款的客户类型进行细分，并参考同行业可比公司近三年坏账计提水平确定本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公司 BOT 业务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一般客户及其他	电网类客户
	客户组合	
1 年以内	5.00%	3.00%
1 至 2 年	10.00%	5.00%
2 至 3 年	20.00%	10.00%
3 至 4 年	50.00%	20.00%
4 至 5 年	8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	---------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公司 BOT 业务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一般客户及其他 客户组合	电网类客户	政府客户
1 年以内	5.00%	3.00%	3.00%
1 至 2 年	10.00%	5.00%	5.00%
2 至 3 年	20.00%	10.00%	10.00%
3 至 4 年	50.00%	20.00%	15.00%
4 至 5 年	80.00%	30.00%	25.00%
5 年以上	100.00%	50.00%	35.00%

二、本次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经对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进行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 2026 年上半年经营成果的主要影响为：对营业收入不产生影响，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3,787.29 万元、归母净利润增加 2,114.27 万元。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导致公司盈亏性质发生变化。

假设公司 2025 年已运用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则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归母净利润、归母净资产均增加 1,447.14 万元,分别占 2025 年度归母净利润、归母净资产的 4.76%、0.5%。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为了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基于共同风险信用特征，对 BOT 业务应收账款的客户类型进行细分，并参考同行业可比公司近三年坏账计提水平确定本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不涉及对前期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经查阅相关资料和规则要求，并与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公

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结合经营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准确、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